

进场项目招标（采购、拍卖、出让、竞价） 公告发布登记表

交易编号	SSZZ-2026057		
进场项目名称	福贡县架科底乡唯独幼儿园、子里甲乡架怒幼儿园建设项目		
进场（中介）机构	云南松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罗钦 18787443501 刘号强 18608806617
项目实施单位	福贡县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老师 13988615718
公 告 内 容			
见附页			
审 核 栏			
招标代理机构	申请发布  2026年5月12日		
项目实施单位	同意发布  2026年5月12日		

福贡县架科底乡唯独幼儿园、子里甲乡架怒幼儿园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福贡县架科底乡唯独幼儿园、子里甲乡架怒幼儿园建设项目已由福贡县发展改革和经济贸易信息化局以《福贡县发展改革和经济贸易信息化局关于福贡县架科底乡唯独幼儿园、子里甲乡架怒幼儿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福发改经信投资发〔2025〕120号)、福贡县发展改革和经济贸易信息化局、福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福贡县发展改革和经济贸易信息化局 福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福贡县架科底乡唯独幼儿园、子里甲乡架怒幼儿园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福住建复〔2026〕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贡县教育体育局，建设资金来源 2024 年第二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招标人为福贡县教育体育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松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584.27 平方米（2.37 亩），新建总建筑面积 1622.75 平方米。其中：架科底乡唯独村幼儿园约 876.20 平方米，子里甲乡架怒村幼儿园约 746.55 平方米，以及其他附属工程。

2.2 招标规模：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72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664.33 万元，设计费用 15.66 万元，本次招标金额约 679.99 万元。

2.3 建设地点：福贡县架科底乡维独村、子里甲乡架怒村。

2.4 招标范围：

(1) 设计部分：完成施工图设计及相关的优化设计工作、按设计规范要求提供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并归档，配合施工图调整、配合业主报批报建、专家咨询、资料收集、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具体工作以招标人实际委托通知为准）。

(2) 采购、施工部分：完成经招标人认可并通过审查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

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全部施工工作，包括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等相关工作；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配合完成工程结算审计等相关工作（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

（说明：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保留对以上招标范围调整的权利，中标人需配合招标人工作且不得以此作为索赔、调整中标价的理由）

2.5 计划工期：12 个月。

2.6 质量标准：

（1）设计部分：成果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中的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和省市相关规定，满足招标人就本项目设计提出的要求，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并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2）采购及施工部分：采购的相关材料、设备、设施等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相关质量标准、规范；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满足国家（行业）现行的相关质量标准、验收规范、质量等级评定标准、国家行业主管部门指导工程建设的有关文件的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法定证明文件，具备相应的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还应具备以下资格：

①设计资质：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②施工资质：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 证）。

（2）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 2022 年-2024 年或 2023 年-2025 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利润表）、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情况说明书。2023 年以后的财务审计报告须按相关要求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并赋码。（注：成立时间不满 3 年的，

提供成立至今的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经单位财务审核签字的财务报表）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3) 信誉要求：近年信誉良好（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

①投标人不曾受到处于有效期内的部级或工程所在地省、州（市）级“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②投标人近年（2023年至今）未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合同纠纷。

③投标人没有正受到责令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④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及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⑤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4) 项目主要人员要求：

①项目经理要求：须具有 a.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b.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c. 为投标人本单位的在编人员；d. 无其他在建工程。

②设计负责人要求：须具有 a.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证书；b. 为投标人本单位的在编人员。

③施工技术负责人要求：须具有 a. 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b. 为投标人本单位的在编人员；c. 无其他在建工程。

注：建筑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建筑工程、房屋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等专业职称。

(5) 其他人员要求：

委托代理人和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专职施工员、质量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合同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须为投标人正式在职员工，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不少于 3 个月的由社会保险部门或机构出具的上述人员在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须有社保部门或机构盖章（以上任何人员如为退休人员无需提供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

但须提供退休证明和与投标人具有聘用关系的证明文件)，其中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

（6）其他要求：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单独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②投标人对上传的公司电子证照、人员证书、业绩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3.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成员均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其他组织，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法定证明文件；

（2）联合体各方应当分别具备承担相关工作的资质条件，且组成联合体的单位不得超过 2 家，牵头方必须是施工单位；

（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在本项目投标报名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对本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4）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报名及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3.3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 2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5 月 18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进入后切换地区到“怒江州”，凭企业数字证书在网上获取对应标段的电子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及其他招标资料；

未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办理企业数字证书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网上办理数字证书，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QQ：4009618998。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6年6月3日09时00分。

5.2 递交方式：网上递交，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切换到怒江州。

5.3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4 开标方式：网上递交（本项目为远程异地开标，投标人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切换至怒江州”，上传投标文件，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以表明上传成功。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投资估算金额为720万元，本次招标金额约679.99万元。根据投标保证金减免相关规定，对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给予减免。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自行选择享受免于收取或降低收取数额等政策。选择享受降低收取数额政策的，投标人可采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任一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6.1 免于收取情况。符合本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可在交易系统保证金缴纳页面直接获取信用报告，签名确认后即可完成无失信记录证明材料的提交工作。若无法获取信用报告，投标人需登录信用中国网站，对照招标文件要求自行下载相关信用信息并按要求上传至系统。开标后，招标代理将组织对投标人提交的无失信记录信息进行核验。如发现上传信息错误、存在失信记录等情况的，将不予受理通过，相关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须在“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四、投标保证金”处附《“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信息报告》彩色扫描件，确保内容清晰可辨。

具体要求：（1）报告必须来源于“信用中国”网站，报告查询主体须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2）报告首页显示的“查询日期”或“报告生成日期”应不早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20个自然日，以证明其时效性；（3）报告应完整显示企业的基本信用信息，并确保“严重失信信息”关键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6.2 投标保证金缴纳：按照《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第十七条投标保证金一般不得超过投标估算值的2%，本项目应收取投标保证金金额为135900.00元，为贯彻落实《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号）文件规定，降幅不得低于现收取数额50%的工作要求，确定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60000.00元，降幅约为55.8%。

（1）银行转账：若采用银行转账的，投标（交易）保证金应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投标人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

（2）银行保函：若采用银行保函，内容须清晰载明申请人（投标人）与受益人（招标人）全称，且与招标文件载明的名称一致，以免造成投标无效。

（3）保证保险：应符合《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建设工程保证保险制度的通知》（云建招〔2020〕116号）和《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接入电子保函服务指导意见的通知》（云发改平台建管〔2021〕1152号）的相关要求。

6.3 保证金缴纳时间：若采用银行转账的，投标保证金须在2026年6月3日09:00以前，通过公司基本账户（自然人许可参与的项目除外）转账或者电汇的方式一次性足额提交到以下指定账户，并注明项目进场交易编号和用途，不接受个人转账或现金；未及时提交保证金或未从公司基本账户提交保证金的视为自动放弃参与此次招标活动。

开户名：福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怒江州分行营业室（福贡县）。

账 号：6232813990000028474。

注：若本条款约定的投标保证金方式和账号信息等与招标系统中约定的投标保证金方式出现不一致时，以招标系统的为准。

7.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贡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福贡县政府路9号6楼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13988615718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松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北二环路核桃箐贵研自然界小区6幢1单元第5层503

号

联系人：刘号强、罗钦

联系电话：18608806617、18787443501

监督单位：福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方式：0886-3411223